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114年度AI繪圖競賽簡章

「Occupational Therapy in Action 實踐職能，活出意義」

一、目的：在科技日新月異的今日，人工智慧（AI）已成為輔助各專業領域發展的強力工具。本競賽旨在鼓勵臺灣的職能治療師及學生嘗試運用 AI 繪圖工具，將職能治療的多元面貌與核心價值，透過 AI 圖像生動地呈現。我們期待參賽者能藉由創作過程，反思並深化對職能治療專業的理解與認同，並向社會大眾推廣職能治療的無限可能。

二、參賽者資格說明：

1. 本專業知能競賽分為學生組與社會組二組，參賽者需具有本會會員資格。
2. 如為團體參賽者，以4人為上限，其中須至少有一位具本會會員資格，並提供相關身分證明以做核對。
3. 學生組至少一半組員必須有學生身分，包含五專、大學及研究所，並於報名文件附上學生身份佐證。

三、競賽項目說明與獎項：

1. AI 繪圖競賽：以 AI 生成圖像作品，呈現職能治療協助個案發揮潛能、參與有意義的日常活動，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的互動瞬間、多元的服務對象、賦能與重返生活、以及創新的職能治療活動等。
2. 競賽項目之獎項如下表：

獎項	獎品
最佳人氣獎 (1名)	最佳人氣獎獎座

四、參賽報名：

1. 申請者請依參賽組別報名，同一競賽項目作品以兩件為限。
2. 申請者應填具競賽報名表、作品說明表、聲明書與著作權授權書（或至本會網頁 <http://www.ot.org.tw/活動公告> 自行下載相關檔案）。

五、報名送件：每一參賽作品分兩階段送件。

1. 第一階段初審書面審查送件：
 - (1) 截止日期：民國 **114年09月17日**，以郵戳為憑。
 - (2) 送件內容包括包括報名表、作品說明表、聲明書、著作權授權書各一份（紙本）；**AI 影像檔案**（JPG 或 PNG 檔案，有效畫素達1百萬以上）需上傳雲端後分享連結/權限或燒錄成光碟，再與申請文件紙本一起郵寄本會報名。雲端連結請於郵寄實體文件前分享，收件日**以紙本申請文件寄送**為準，郵戳為憑。

參賽項目	報名參賽者應備文件				
	競賽報名表	作品說明表 (含創作歷程)	聲明書	著作權授權書	光碟片/雲端檔案分享 (內含前述各項表單之 PDF 檔與作品)
AI 繪圖	●	●	●	●	●

2. 第一階段審查後，入選各 15~20 名進入第二階段 Facebook 線上投票。
3. 本會將於 114 年 10 月 01 日通知入選第二階段之參賽者，並提出評審委員提問，請於 114 年 10 月 08 日前回覆。

六、作品評審：

1. 評審委員會由審查作業以本會邀請相關委員會主委及職能治療專家學者 1-3 名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評選作業，各項比賽由評審委員依評審委員會訂定之審查評分表進行評選。
2. 最佳人氣獎將於本會 Facebook 粉絲頁(<https://www.facebook.com/otaroc1982>)公告入選第二階段之作品，投票時間為 114 年 10 月 09 日至 10 月 22 日下午 17 時，每 1 次按讚數計 1 票，每 1 次分享數計 5 票，票數合計最高的作品為最佳人氣獎得主。

七、作品獲獎及頒獎：

1. Facebook 投票按讚之最佳人氣獎，將在 114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17 時(以本會時鐘為準)截圖統計按讚數及分享數後計票，並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公布最佳人氣獎得獎名單。
2. 評選獲獎之作品，將於本會會員大會閉幕式時頒獎。
3. 頒獎地點：詳細地點另行公告

八、注意事項：

1. 一位參賽者，同一競賽項目作品以 2 件為限。
2. 已獲得獎(補)助或競賽得獎之作品，不得參賽，否則註銷參賽資格，申請人不得異議。
3. AI 繪圖競賽得獎作品須填寫著作權授權書，同意本會得以任何形式與方式重製、推廣公布與發行。
4. 參賽作品如係抄襲他人，或有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者，一經察覺即不予受理；如已獲頒發獎座者，應予繳回。
5. 參賽作品應遵守著作權等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且經法院判決屬實者，除取消參賽資格外，並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6. 參賽作品之相關檔案資料請自行備份，本會不負保管之責。